

果麦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果麦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1 年 10 月 19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1 年 10 月 14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即时通讯工具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到会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曹曼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果麦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果麦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 5 号——股权激励》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激励计划的实施将有利于上市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果麦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至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果麦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果麦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内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能够保证本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形成良好、均衡的价值分配体系，建立股东与公司员工之间的利益共享与约束机制，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权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果麦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本议案尚需提交至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通过了《关于核实〈果麦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果麦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本激励计划所确定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为公司（含子公司）任职的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且不存在下列情形：

-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
-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
-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
- （4）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 （5）具有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情形；
-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列入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符合《管理办法》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公司将在召开股东大会前，在公司内部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期不少于 10 天。监事会将于股东大会审议本激励计划前 3 至 5 日披露对激励对象名单审核及公示情况的说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果麦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10 月 21 日